

江门市蓬江区发展和改革局文件

蓬江发改资〔2022〕9号

关于江门市蓬江区“美丽廊道”田园看护房整治提升项目可行性研究报告的批复

江门市蓬江区农业农村和水利局：

你单位报送的《关于江门市蓬江区“美丽廊道”田园看护房整治提升项目立项的函》（蓬江农农水函〔2022〕7号）及附件收悉。根据区政府相关批示精神，经研究，批复如下：

一、为改善农村环境，推进乡村振兴，我局同意批准该项目可行性研究报告。

二、项目代码：2201-440703-04-01-408976。

三、项目建设地点：江门市蓬江区棠下镇、荷塘镇、杜阮镇。

四、项目建设规模及内容：拆除广中江高速、珠三角环线高速、深岑高速、江门大道、滨江大道、迎宾西路、荷塘东西堤路等

省道、县道、乡道两端外延500米范围的破旧田园看护房,并按统一样式新建346间田园看护房。

五、项目建设年限：2022年。

六、项目估算总投资1136.00万元，其中：勘察费14.84万元，设计费34.56万元，建筑工程费988.90万元，监理费25.67万元，其他费72.03万元。项目建设所需资金由区财政统筹安排解决。

七、项目的招标范围、招标组织形式及招标方式须按审批部门招标核准意见执行（见附件）。

此复。

附：广东省工程招标核准意见表

江门市蓬江区发展和改革局

2022年1月29日



公开方式：主动公开

抄送：区自然资源局、区住房城乡建设局、江门市生态环境局蓬江分局、区财政局、区统计局

附件：

广东省工程招标核准意见表

项目名称：江门市蓬江区“美丽廊道”田园看护房整治提升项目

项目代码：2201-440703-04-01-408976

	招标范围		招标组织形式		招标方式		不采用招标方式
	全部招标	部分招标	自行招标	委托招标	公开招标	邀请招标	
勘察							
设计							
建筑工程	核准			核准	核准		
安装工程							
监理							
主要设备							
重要材料							
其他							

核准意见：

1、根据《中华人民共和国招标投标法》第三条、《广东省实施〈中华人民共和国招标投标法〉办法》第三条等有关规定，同意上述核准，“其他”栏所含内容的招标方式按照相关规定执行。

2、根据《必须招标的工程项目规定》第五条相关规定，同一项目中可以合并进行的勘察、设计、施工、监理以及与工程建设有关的重要设备、材料等的采购，合同估算价合计达到规定标准的，必须招标。



注：核准部门在空格注明“核准”或者“不予核准”。